

編號 2-3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行政院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單位預算
(法定預算)

行政院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編

行政院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單位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書表名稱	頁次
壹、總說明-----	1-6
貳、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7-8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9-10
參、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1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2-24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26-29
四、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30-31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32-33
六、人事費分析表-----	34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36-37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38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40-41
十、捐助經費分析表-----	42-43
十一、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44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46-47
十三、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48-49
十四、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 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50-67

壹、總說明

行政院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 機關主要職掌

本中心掌理政府機關資訊計畫之審議查核、資訊應用之研究訓練、共通性主計資訊系統之分析設計及資料處理等事宜，另依「臺灣省政府功能業務與組織調整暫行條例」規定，原臺灣省政府主計處調整移轉為主計處中部辦公室，又因業務功能之需求，將該辦公室辦理資訊作業之處理業務調整移轉本中心為「推廣服務組」，辦理縣市資訊化作業之推廣輔導等事宜。

(二) 內部分層業務

本中心置主任 1 人綜理中心業務，並指揮監督所屬人員；副主任 1 人輔助主任處理中心業務。又設有審查輔導組、分析設計組、研究訓練組、資料處理組、推廣服務組等 5 個業務組，另有秘書室、人事室、會計室、政風室等 4 個行政單位，各組室業務如次：

審查輔導組—掌理各機關設置及應用電腦之計畫審查、效率查核與資訊業務輔導及辦理政府機關公務人員之資訊訓練暨數位課程教學等事項。

分析設計組—掌理系統規劃、系統分析及設計、應用程式設計及維護暨配合本處與其他機關業務需要提供應用作業可行性研究等事項。

研究訓練組—掌理電腦應用共通性技術之研究發展、院處暨本中心行政知識網的建置管理、電腦應用概況調查與其他調查報導等事項。

資料處理組—掌理本中心電腦主機系統及機房設施管理、本處網際網路應用之推動發展(WWW、eBAS 等)、資訊安全之防護與稽核、整體網路資源之維運管理暨處內各單位個人電腦應用之技術支援及規劃諮詢等事項。

推廣服務組—掌理地方主計資訊業務之推動與諮詢服務暨本處中部辦公園區資訊設備管理維護等事項。

秘書室—掌理本中心研考、採購、出納、收發及文書等事務工作。

人事室—掌理本中心人事管理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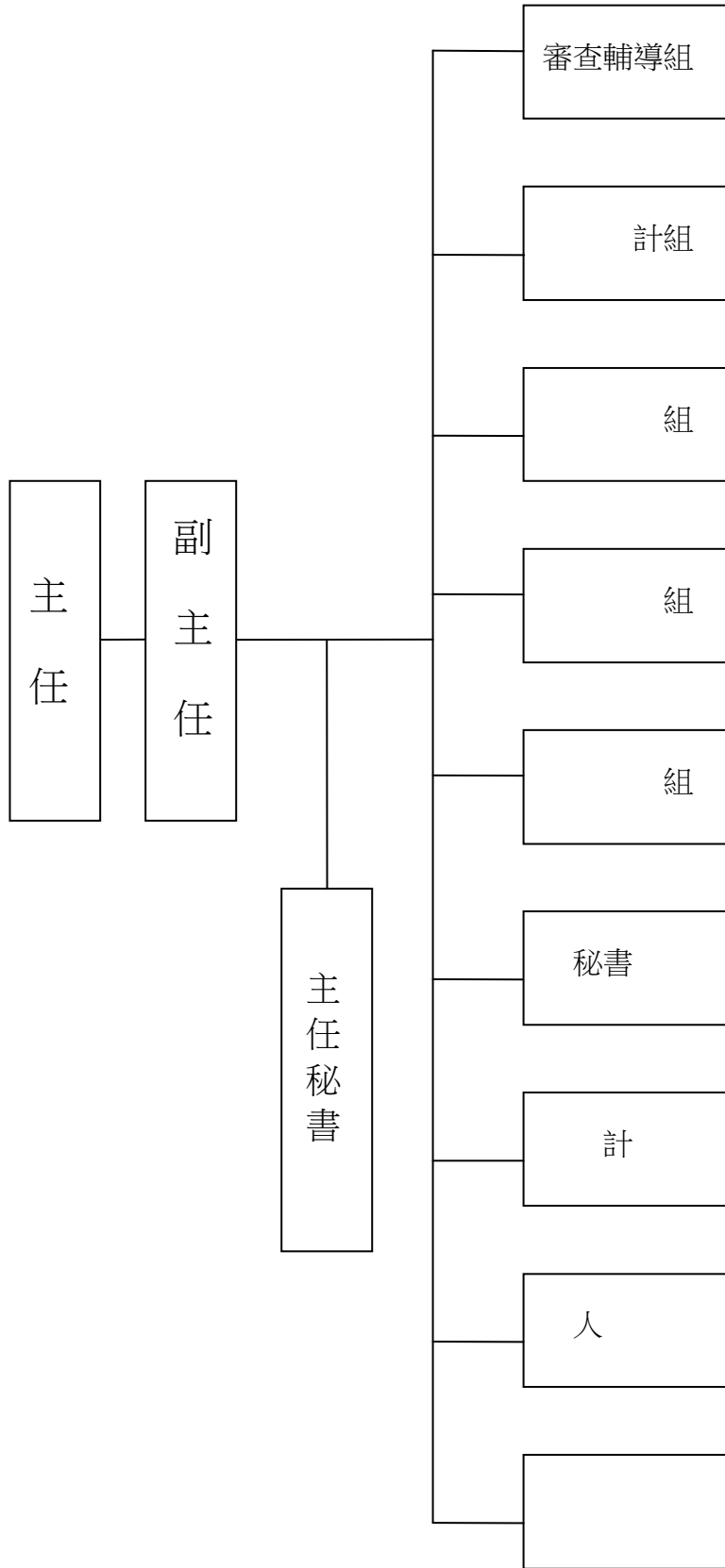
會計室—掌理本中心歲計、會計、統計等事項。

政風室—掌理本中心政風業務。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 組織系統圖

行政院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組織系統圖



2. 預算員額說明：本中心配置預算員額計有職員 112 人、聘用人員 1 人、約僱人員 13 人、技工 2 人、駕駛 4 人、工友 5 人，共計 137 人。

二、行政院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101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中心掌理政府機關資訊計畫之審議查核、主計資訊系統規劃開發與推廣服務、電腦應用研究訓練等事宜。訂定中程（101 至 104 年度）施政計畫之策略績效目標。包括：一、提升政府資訊服務效能與安全，加強公務員資訊專業素養，辦理中文標準交換碼推廣及應用。二、強化主計資訊應用作業系統；推動縣市主計財政便捷化。三、推動公文線上簽核；增進公務行政作業效能；強化全國電腦應用概況調查之品質。四、提升本處電腦作業效能及網路創新應用，強化資訊安全管理。五、加強縣市預算會計暨財政資訊系統功能及簡易會計系統之推動輔導，促進財主資訊整合應用，提升主計行政效率。

本中心依據行政院 101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處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01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 1、「**提升政府資訊服務效能與安全**」方面：透過政府機關資訊計畫審議與預算初審、電腦作業效率查核及資通安全稽核，有效提升資訊應用層面及整合運用；辦理資訊訓練，提升公務員資訊專業能力；推廣中文標準交換碼之應用，健全標準化中文資訊環境。
- 2、「**強化主計資訊應用作業系統，及推動縣市主計財政便捷化**」方面：集中規劃開發通用性主計業務套裝軟體（如中央政府歲計會計等系統），供相關機關採用，有利於提升工作績效，減少重複投資，持續加強本處各項資訊管理系統之功能，善用本處主計業務有關之資訊，除提供日常之公務處理外，並得產生本處管理與決策相關之資訊；增修縣市主計、財政資訊管理系統，提升預算執行成效。
- 3、「**推動公文線上簽核，及強化電腦應用概況調查之品質**」方面：建置改版公文檔管系統，以積極推動公文線上簽核及全程電子化作業，以達成節能減紙方案目標；增進行政知識網之公務行政作業效能，提升主計人事業務工作效率；強化電腦應用概況調查之統計品質，以提供資訊決策之分析資料，供各界參用。
- 4、「**增進本處整體電腦資源效益及創新網路應用功能，強化資訊安全管理**」方面：提供整合性電腦資源，支援本處基本國勢調查、公務登記資料處理及相關主計資訊業務發展；推動全國主計網（eBAS）創新應用，提昇整體主計行政效率；精進本處全球資訊網（WWW）中英文網站維運推廣，促進優質便民服務品質；強化本處資通訊安全管理，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制度，確保整體資訊業務運作安全。
- 5、「**加強縣市預算會計暨財政資訊系統及簡易會計系統之推廣服務**」方面：強化縣市預算會計暨財政資訊系統之推動與諮詢服務、系統維護；增修簡易會計系統功能、擴大適用範圍，提高共同性資訊系統使用效益。

(二)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該年度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推展主計資訊應用，提升政府效能	1	中央政府非營業特種基金歲計會計資訊系統使用率	1	統計數據	(使用非營業特種基金歲計會計資訊系統之基金數÷非營業特種基金總數)x100%	95%
	2	直轄市及縣市預算會計系統使用率	1	統計數據	(使用直轄市及縣市預算會計系統之政府數÷直轄市及縣市政府總數)x100%	70%

註：評估體制 1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三)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各機關應用電子計算機作業之審查與訓練	各機關應用電子計算機作業之審查與訓練	社會發展	一、辦理各機關資訊計畫審議及概算初審。 二、辦理政府機關電腦作業效率書面及實地查核。 三、辦理資通安全外部稽核。 四、辦理公務員資訊教育訓練。 五、辦理全字庫推廣應用。
電子計算機作業系統之分析設計	歲計會計及統計調查資訊管理	社會發展	一、辦理本處及中央公務機關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GB A1.6 版與 GBA2.0 版)之軟體功能增修、系統維護與上線輔導工作。 二、辦理本處及中央特種基金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NB A 與 PBA)之軟體功能增修、系統維護與上線輔導工作。 三、辦理直轄市及縣市歲計會計與財政資訊系統之功能提升、系統維護與上線輔導工作。 四、辦理 99 年人口及住宅普查資料處理作業，完成總報告結果表編製工作。 五、辦理 99 年農林漁牧業普查資料處理作業，完成總報告結果表編製系統開發與資料處理工作。 六、辦理 100 年工商及服務業普查資料處理作業，完成初步報告檢誤系統開發與資料處理工作。 七、辦理統計調查通用軟體設計作業，完成普查行政作業管理系統(CAS)之維運與使用服務、電腦輔助面訪調查系統(CAPD)之維護與使用服務工作。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電子計算機技術之研究發展	電子計算機技術之研究發展	社會發展	一、提升行政知識網、主計人事系統作業效能。 二、建置改版公文檔管系統暨新增線上簽核功能。 三、辦理電腦應用概況調查統計。
電子計算機之管理與資料處理	電子計算機之管理與資料處理	社會發展	一、辦理國勢調查及專案抽樣調查之主機資源管理、資料管制及機器操作。 二、辦理本處電腦伺服器、資訊網路、個人電腦等相關軟體資源及電腦機房維運管理。 三、提升本處全球資訊網(WWW)服務品質及創新全國主計網(eBAS)應用服務。 四、辦理本處個人資料保護及資訊安全管理。
資訊系統推廣服務	推動地方主計資訊業務	社會發展	一、辦理縣市公務預算會計暨財政資訊系統之推動，包括系統維護、上線輔導(含電話諮詢服務與派員至現場服務)、教育訓練、緊急叫修及其他資訊業務輔導。 二、辦理縣市簡易會計系統之維護更新及諮詢服務。 三、支援辦理中央政府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GBA)訓練與諮詢服務。 四、本處中部辦公園區主計行政資訊作業建置及網路與資訊設備之管理維護。

三、行政院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99)年度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推展資訊應用，提升政府效能	資安外部稽核執行比率	25%	一、透過外部稽核程序檢視資安工作辦理情形，可協助受稽單位瞭解其資通安全政策建置方向及落實情況，是否切合機關資安需要，且稽核後之持續改進與資安政策之再檢討評估，可強化資安規範之完整性及落實之有效性，進而提高受稽單位資訊作業之安全性。 二、配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立法，雖尚未公告實施日期，惟資訊作業宜作先期規劃，為加強各機關對個人資料保護之重視，99年度辦理個資保護宣導，如個資風險評估、個資法規講解及如何建立個資管理制度，同時並將各機關辦理個資保護規劃及保護措施執行情形，列為年度資安稽核重點項目之一。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三、99 年度辦理政府機關資通安全外部稽核，共稽核內政部警政署等 30 個重點機關（稽核機關總數 120 個），達成原訂目標值(25%)，達成度 100%。稽核結果計提出 11 項綜合意見，要求各機關注意改善，並對受稽機關提供具體稽核意見 658 項，協助持續建立資通安全管理制度，提升稽核機關資安防護能力；另分北、中、南三區辦理政府機關資安稽核研討會，計 463 人參加，藉以增進各機關對資安防護之重視及完整性。
	歲計會計套裝軟體推廣使用率	80%	一、99 年參與第一階段試辦作業之 24 個機關仍持續進行試辦，並遴選 16 個具代表性機關實施第二階段試辦作業，試辦主管會計、單位會計普通基金帳務彙編之處理，推廣使用率為 100 %【16 機關/16 機關*100%】，超出原訂目標值 80 %），達成度為 100%。為使試辦作業順利進行，共辦理 11 班次 450 人次系統操作訓練、上線輔導共處理諮詢案件 1,744 件，對於試辦作業遭遇之系統問題均設法排除或進行功能改善，共解決 570 項問題，使系統功能穩定運作，並符合新普會制度實施之需要。 二、未來仍依試辦情形持續修整系統，促使其更周延，且將逐步擴大系統試辦範圍，至全面實施，冀使以極少之開發經費創造極大系統效益，來顯現政府歲計會計電子化作業之成效。

(二)上(100)年度已過期間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目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推展資訊應用，提升政府效能	資安外部稽核執行比率	為辦理政府機關資通安全外部稽核，協助受稽單位瞭解其資通安全政策建置方向及落實情況，是否切合機關資安需要，將依計畫於 100 年 10-11 月辦理資安外部稽核，目前正進行稽核評審表之檢視。

貳、主要表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合 計	206	62	192	144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23	-	
	7			0403110000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 心	-	-	23	-	
		1		0403110300 賠償收入	-	-	23	-	
			1	04031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	-	23	-	前年度決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 償收入。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06	10	10	196	
	8			0503110000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 心	206	10	10	196	
		1		05031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06	10	10	196	
			1	05031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206	10	10	196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 回繳庫數、郵局及理髮部等場地使用費 收入。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	52	69	-52	
	8			0703110000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 心	-	52	69	-52	
		1		0703110100 財產孳息	-	52	52	-52	
			1	0703110106 租金收入	-	52	52	-52	上年度預算數係郵局租金收入。
		2		0703110600 廢舊物資售價	-	-	16	-	前年度決算數係出售廢紙收入。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	-	90	-	
	8			1103110000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 心	-	-	90	-	
		1		1103110900 雜項收入	-	-	90	-	
			1	110311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7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員工薪資等繳庫數 。
		2		11031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	-	83	-	前年度決算數係沒收廠商違約保證金等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款	項	目	節	名	目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繳庫數。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2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267,469	236,759	30,710	
	3			0003110000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267,469	236,759	30,710	
				3303110000 行政支出	267,469	236,759	30,710	
		1		3303110100 一般行政	160,604	159,273	1,331	1.本年度預算數160,604，包括人事費153,547千元，業務費6,667千元，獎補助費390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153,547千元，較上年度伸算增列調整待遇等經費1,682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7,05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通訊費等351千元。
		2		3303111000 各機關應用電子計算機作業之審查與訓練	2,913	3,109	-196	1.本科目上年度預算數10,101千元，配合科目調整，由「電子計算機技術之研究發展」科目移入訓練經費等計1,639千元，移出縣市預算會計及財政系統資訊服務費8,591千元列入「電子計算機作業系統之分析設計」科目及移出電腦組織會費40千元列入「電子計算機技術之研究發展」科目，移入移出數互抵後，淨計如列數。 2.本年度預算數2,913千元，均屬業務費。 3.本年度預算數2,913千元，係辦理各機關申請設置應用電腦之審議、查核及訓練業務經費，較上年度減列文具紙張及印刷費等196千元。
		3		3303111100 電子計算機作業系統之分析設計	25,151	16,479	8,672	1.本科目上年度預算數7,888千元，配合科目調整，由「各機關應用電子計算機作業之審查與訓練」科目移入縣市預算會計及財政系統資訊服務費 8,591千元，淨計如列數。 2.本年度預算數25,151千元，均屬業務費。 3.本年度預算數25,151千元，係辦理政府歲計會計系統業務經費，較上年度增列資訊維護費及系統上線輔導費等8,672千元。
		4		3303111200 電子計算機技術之研究發展	4,224	4,493	-269	1.本科目上年度預算數6,092千元，配合科目調整，由「各機關應用電子計算機作業之審查與訓練」科目移入電腦組織會費40千元，移出訓練經費等計1,639千元列入「各機關應用電子計算機作業之審查與訓練」科目，移入移出數互抵後，淨計如列數。 2.本年度預算數4,224千元，均屬業務費。 3.本年度預算數4,224千元，係推動電子計算機技術之研究業務經費，較上年度減列國內旅費等269千元。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5		3303111300 電子計算機之管理與資料處理	13,102	11,900	1,202	1.本年度預算數13,102千元，均屬業務費。 2.本年度預算數13,102千元，係辦理電子計算機之管理與資料處理業務經費，較上年度增列通訊費等1,202千元。
		6		3303111400 資訊系統推廣服務	3,329	3,549	-220	1.本年度預算數3,329千元，均屬業務費。 2.本年度預算數3,329千元，係辦理資訊管理業務經費，較上年度減列資訊服務費220千元。
		7		330311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57,646	37,456	20,190	
			1	33031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	40	-5	1.本年度預算數35千元，均屬設備及投資費。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汰換傳真機設備等經費35千元。 (2)上年度購置傳真機設備等預算業已編竣，所列40千元如數減列。
			2	3303119019 其他設備	57,611	37,416	20,195	1.本年度預算數57,611千元，均屬設備及投資費。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提升資訊教育訓練系統及全字庫功能等經費4,731千元。 (2)汰換個人電腦、伺服器機軟硬體及周邊設備等經費3,067千元。 (3)提升縣市預算會計及財政系統功能等經費7,446千元。 (4)提升歲計會計系統效能及建置系統整合環境等經費24,910千元。 (5)辦理中央公務機關與特種基金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功能增修及購置資訊軟體等經費7,049千元。 (6)辦理行政知識網及公文系統功能增修等經費629千元。 (7)強化網站應用及資訊安全防護等經費2,200千元。 (8)建置主計相關資訊系統集中維運平台等經費1,792千元。 (9)整合電子郵件服務系統及更新作業系統等經費5,604千元。 (10)購置冷氣機等辦公設備經費183千元。 (11)上年度購置電腦軟硬體及雜項設備等預算業已編竣，所列37,416千元如數減列。
		8		3303119800 第一預備金	500	500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2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267,469	236,759	30,710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3			0003110000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267,469	236,759	30,710	
				3303110000 行政支出	267,469	236,759	30,710	
		1		3303110100 一般行政	160,604	159,273	1,331	1. 本年度預算數160,604，包括人事費153,547千元，業務費6,667千元，獎補助費39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153,547千元，較上年度伸算增列調整待遇等經費1,682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7,05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通訊費等351千元。
		2		3303111000 各機關應用電子計算機作業之審查與訓練	2,913	3,109	-196	1. 本科目上年度預算數10,101千元，配合科目調整，由「電子計算機技術之研究發展」科目移入訓練經費等計1,639千元，移出縣市預算會計及財政系統資訊服務費8,591千元列入「電子計算機作業系統之分析設計」科目及移出電腦組織會費40千元列入「電子計算機技術之研究發展」科目，移入移出數互抵後，淨計如列數。 2. 本年度預算數2,913千元，均屬業務費。 3. 本年度預算數2,913千元，係辦理各機關申請設置應用電腦之審議、查核及訓練業務經費，較上年度減列文具紙張及印刷費等196千元。
		3		3303111100 電子計算機作業系統之分析設計	25,151	16,479	8,672	1. 本科目上年度預算數7,888千元，配合科目調整，由「各機關應用電子計算機作業之審查與訓練」科目移入縣市預算會計及財政系統資訊服務費8,591千元，淨計如列數。 2. 本年度預算數25,151千元，均屬業務費。 3. 本年度預算數25,151千元，係辦理政府歲計會計系統業務經費，較上年度增列資訊維護費及系統上線輔導費等8,672千元。
		4		3303111200 電子計算機技術之研究發展	4,224	4,493	-269	1. 本科目上年度預算數6,092千元，配合科目調整，由「各機關應用電子計算機作業之審查與訓練」科目移入電腦組織會費40千元，移出訓練經費等計1,639千元列入「各機關應用電子計算機作業之審查與訓練」科目，移入移出數互抵後，淨計如列數。 2. 本年度預算數4,224千元，均屬業務費。 3. 本年度預算數4,224千元，係推動電子計算機技術之研究業務經費，較上年度減列國內旅費等269千元。
		5		3303111300 電子計算機之管理與資料處理	13,102	11,900	1,202	1. 本年度預算數13,102千元，均屬業務費。 2. 本年度預算數13,102千元，係辦理電子計算機之管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目 稱				
		6		3303111400 資訊系統推廣服務	3,329	3,549	-220	理與資料處理業務經費，較上年度增列通訊費等1,202千元。 1.本年度預算數3,329千元，均屬業務費。 2.本年度預算數3,329千元，係辦理資訊管理業務經費，較上年度減列資訊服務費220千元。
		7		330311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57,646	37,456	20,190	
			1	33031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	40	-5	1.本年度預算數35千元，均屬設備及投資費。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汰換傳真機設備等經費35千元。 (2)上年度購置傳真機設備等預算業已編竣，所列40千元如數減列。
			2	3303119019 其他設備	57,611	37,416	20,195	1.本年度預算數57,611千元，均屬設備及投資費。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提升資訊教育訓練系統及全字庫功能等經費4,731千元。 (2)汰換個人電腦、伺服器機軟硬體及周邊設備等經費3,067千元。 (3)提升縣市預算會計及財政系統功能等經費7,446千元。 (4)提升歲計會計系統效能及建置系統整合環境等經費24,910千元。 (5)辦理中央公務機關與特種基金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功能增修及購置資訊軟體等經費7,049千元。 (6)辦理行政知識網及公文系統功能增修等經費629千元。 (7)強化網站應用及資訊安全防護等經費2,200千元。 (8)建置主計相關資訊系統集中維運平台等經費1,792千元。 (9)整合電子郵件服務系統及更新作業系統等經費5,604千元。 (10)購置冷氣機等辦公設備經費183千元。 (11)上年度購置電腦軟硬體及雜項設備等預算業已編竣，所列37,416千元如數減列。
		8		3303119800 第一預備金	500	500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參、附 屬 表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3031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60,604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辦理本中心一般行政業務。	改善辦公環境，提高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53,547	秘書室	法定編制人員 112人、聘用人員1人、約僱人員13人、技工2人、駕駛4人、工友5人，共計137人。
0100 人事費	153,547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2,093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6,18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800		
0111 獎金	25,510		
0121 其他給與	3,900		
0131 加班值班費	4,536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7,528		
0151 保險	9,000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7,057	秘書室	本分支計畫為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共同性業務經費，計編列7,057千元，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6,667		1.業務費6,667千元
0202 水電費	2,520		(1)辦公大樓水費年需84千元；電腦機房大型冷氣、中央空調及高壓電等廣博大樓用電分攤等每月203千元，全年編列2,436千元，合計2,520千元。
0203 通訊費	1,176		(2)行政每月所需郵資及電話費等98千元，全年編列1,176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53		(3)公務車三輛牌照稅及燃料費53千元。
0231 保險費	44		(4)公務車三輛保險費編列44千元。
0271 物品	873		(5)購置公務用消耗用品710千元，公務車三輛、機車一輛，年需購置汽油4,970公升，@公升32.8元全年計編列163千元，合計873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189		(6)辦公室環境清潔費年需350千元；一般公務所需文康活動每人年以3,840元編列計526千元、印刷及雜項等經費313千元，共計1,189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66		(7)辦公房屋修繕費以3,326.36平方公尺計列，全年編列66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87		(8)依規定標準編列公務車三輛，機車一輛養護費年需155千元；辦公器具、電力設施等維護費332千元，合計編列487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20		(9)辦理總務、人事、政風、會計等事務國內旅費20千元。
0294 運費	15		(10)文書資料及物品運送費計需15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14		
0299 特別費	210		
0400 獎補助費	390		
0475 獎勵及慰問	390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3031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60,60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1)市內短程車資全年編列14千元。 (12)依規定標準編列主任特別費，每月17,500元，全年編列210千元。 2.獎補助費390千元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65人，全年編列390千元。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303111000 各機關應用電子計算機作業之審查與訓練	預算金額	2,913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各機關電腦應用計畫審議及資訊概算之初審。
2. 實施政府機關電腦作業效率查核。
3. 提供各機關應用電腦之諮詢、協調及建議。
4. 辦理資通安全外部稽核。
5. 廣續培植公務員資訊教育及充實資訊課程教材。
6. 加強中文標準交換碼及全字庫應用，提昇交換效益。
7. 辦理發行政府機關資訊通報。

預期成果：

1. 藉由審議輔導工作，提昇政府機關資訊經費應用效率及政府資訊系統之整合。
2. 完成政府機關書面查核及實地查核20個機關，提供查核意見，作為政府資訊規劃及相關研究之運用。
3. 推動辦理28個政府機關實施資通安全外部稽核，以強化機關資通安全。
4. 辦理教育訓練，增進公務員資訊專業素養。
5. 辦理全字庫推廣應用，增進資訊標準化及中文資源共享。
6. 發行12期政府機關資訊通報。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各機關應用電子計算機作業之審查、輔導及訓練	2,913	審查組	1. 本分支計畫內容： (1) 辦理各機關設置及應用電腦計畫及概算之審議、實施政府電腦作業效率查核。 (2) 推動政府機關資通安全外部稽核。 (3) 辦理公務員資訊教育訓練、製作網路教學課程及促進民眾線上資訊課程學習。 (4) 辦理全字庫之應用推廣、諮詢服務及維護等事宜。 (5) 辦理101年發行政府機關資訊通報。 2. 完成方法：根據計畫評鑑準則及預算編製法規辦理審議，以書面查核及實地查核兩種方式辦理查核；舉辦資訊主管聯席會，選擇重點單位辦理資通安全稽核。辦理公務員資訊教育訓練、全字庫之應用推廣、諮詢服務及維護、發行政府機關資訊通報。 (1) 資訊專業課程外訓費用104千元。 (2) 全字庫設備GSN代管租用費106千元，資訊通報郵資120千元，合計226千元。 (3) 全字庫電腦硬軟體系統維護費400千元。 (4) 辦理電腦效率書面查核資料整理及登錄酬金430千元。 (5) 辦理資通安全稽核人員出席費計500千元，公務員資訊訓練授課鐘點費447千元，資訊通報撰稿費95千元，合計1,042千元。 (6) 文具紙張全年計44千元。 (7) 舉辦政府機構資訊主管聯席會及研討會150千元，印製資通安全稽核報告40千元，印製查核報告100本@本200元計20千元，辦理
0200 業務費	2,913		
0201 教育訓練費	104		
0203 通訊費	226		
0215 資訊服務費	40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43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42		
0271 物品	44		
0279 一般事務費	357		
0291 國內旅費	310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303111000 各機關應用電子計算機作業之審查與訓練	預算金額	2,91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資訊通報之勞務費用及編纂印製費147千元，合計357千元。</p> <p>(8)辦理電腦效率實地查核、資通安全稽核、業務輔導及全字庫維護等國內旅費310千元。</p>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303111100 電子計算機作業系統之分析設計	預算金額	25,151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 建立本處各局處有關管理資訊系統。
2. 設計共同性軟體提供相關單位使用。
3. 配合各項國勢調查資料自動化處理之設計。
4. 配合審查輔導查核功能提供人力支援。
5. 因應教育訓練之需求，提供師資支援。
6. 其他有關應用作業系統之諮詢及支援。

1. 推動各項業務電腦化提昇工作品質。
2. 縮減作業時程減輕人力負荷。
3. 集中開發主計業務套裝軟體避免政府重複投資。
4. 加速主計資訊之互通及整合。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各項作業之系統分析與設計	25,151	分析組	1. 本分支計畫內容： (1) 辦理各項作業之系統規劃、系統分析與設計、程式設計、系統測試。 (2) 辦理各應用系統之推廣訓練、維護及運作、使用服務。 2. 完成方法：訂定各項工作進度，每月檢討，並依計畫執行。 (1) 辦理中央公務機關、營業基金、非營業基金等歲計會計系統，以及普查作業系統、電腦輔助面訪系統推廣訓練所需訓練費合計961千元。 (2) 辦理中央公務機關、營業基金、非營業基金等歲計會計系統之軟體維護費6,179千元，上線輔導費9,600千元，合計15,779千元。 (3) 辦理縣市預算會計及財政系統駐點輔導及調整等費用計編列7,350千元。 (4) 電腦周邊消耗品等計105千元。 (5) 印製推廣訓練講義及系統文件等計824千元。 (6) 各應用系統輔導國內旅費102千元。 (7) 各應用系統輔導短程車資30千元。
0200 業務費	25,151		
0201 教育訓練費	961		
0215 資訊服務費	23,129		
0271 物品	105		
0279 一般事務費	824		
0291 國內旅費	102		
0295 短程車資	30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303111200 電子計算機技術之研究發展	預算金額	4,224
-----------	-------------------------	------	-------

計畫內容：

1. 提升行政知識網、主計人事等系統作業效能。
2. 建置改版公文檔管系統暨新增線上簽核功能。
3. 辦理電腦應用概況調查統計。

預期成果：

1. 增進公務行政作業效能，提升主計人事業務工作效率。
2. 完成公文檔管系統改版，推動線上簽核作業習慣。
3. 完成並發布年度電腦應用概況調查統計報告。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電子計算機技術之研究發展	4,224	研訓組	1. 本分支計畫內容：
0200 業務費	4,224		(1) 提升行政知識網、公文、主計人事等系統之功能。
0201 教育訓練費	175		(2) 建置改版公文檔管系統暨新增線上簽核功能。
0203 通訊費	367		(3) 辦理電腦應用概況調查統計。
0215 資訊服務費	1,404		2. 完成方法：依全年預算計劃，逐月完成執行、檢討、改善等工作。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230		(1) 資訊專業課程外訓費用175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8		(2) 電腦應用概況調查郵資計367千元。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40		(3) 公文管理、主計人員人事及其他電腦軟硬體系統等維護費1,404千元。
0271 物品	290		(4) 電腦應用概況調查資料整理臨時工讀生費用23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461		(5) 辦理電腦應用概況調查等業務出席費38千元。
0293 國外旅費	194		(6) 中華民國電腦學會團體會費等4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25		(7) 資訊圖書及期刊購置費90千元，電腦硬體設備周邊耗材更換費200千元，合計290千元。
			(8) 辦理電腦應用概況調查及資訊通報之勞務費用及編纂印製費1,461千元。
			(9) 辦理相關業務國外出差旅費194千元：
			<1>參加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Data warehousing and knowledge discovery (DaWak)，需款124千元。
			<2>參加Future Gov Forum Singapore，需款70千元。
			(10) 辦理相關業務短程車資25千元。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303111300 電子計算機之管理與資料處理	預算金額	13,102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本處基本國勢調查及專案抽樣調查之資料處理作業。
2. 辦理本處電腦主機及整體網路等基礎設施維運管理，加強資安管理及防範監控，提供穩定安全資訊作業環境。
3. 發展全國主計網與本處全球資訊網資訊服務，促進主計資訊流通共享及便民服務。

預期成果：

1. 提升電腦作業效率及資源效能，使各項普調查資料處理作業順利辦理完成。
2. 確保全處個人電腦、伺服器及整體網路穩定運作，使本處各項資訊化業務順利推動。
3. 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要求，降低本處資通訊安全風險。
4. 增進全國3,000餘個主計機構及13,000餘位人員資訊共享及交流溝通，提升主計體系行政效能。
5. 精進本處全球資訊網站應用及功能，提升便民資訊服務品質。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電子計算機之管理與資料處理	13,102	資料組	1. 本分支計畫內容： (1) 辦理各項基本國勢調查、專案抽樣調查之資料處理、資料管制及機器操作。 (2) 管理維運本處電腦主機、伺服器及整體網路環境。 (3) 推動發展本處各項網路創新應用及主計相關資訊系統集中維運。 (4) 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加強資安防範監控。 (5) 辦理機房安全管理及節能減碳措施。 2. 完成方法：精進網路資訊服務應用及便民功能，管理主機、資訊及網路等資通訊設備，強化資訊安全監控防護。 (1) 網際網路GSNT3、院區FTTB、T1及公務撥接電話租金等通訊費用計3,730千元。 (2) 大型電腦主機及周邊設備等硬體維護2,575千元，全國主計網、全球資訊網及共用工具軟體維護886千元，資安監控防護、主機異地備援、網路防火牆及防毒維護 1,300千元，機房伺服器維護150千元，院區資訊技術服務550千元，電腦主機系統及SAS等軟體租用3,249千元，合計8,710千元。 (3) 電腦機房設備保險費100千元。 (4) 電腦用品及耗材：報表紙15千元，磁帶媒體15千元，大型雷射印表機碳粉及鋼珠等185千元，辦公文具、紙張及雷射印表機耗材20千元，合計235千元。 (5) 業務連繫印刷費18千元。 (6) 電腦機房FM200消防系統、環境監控、火災預警系統、防鼠作業、不斷電系統、空調
0200 業務費	13,102		
0203 通訊費	3,730		
0215 資訊服務費	8,710		
0231 保險費	100		
0271 物品	235		
0279 一般事務費	18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49		
0291 國內旅費	50		
0295 短程車資	10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303111300 電子計算機之管理與資料處理	預算金額	13,10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系統等設施維護249千元。 (7)資訊安全管理及網路創新應用等國內旅費 50千元。 (8)公務用短程車資10千元。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303111400 資訊系統推廣服務	預算金額	3,329
-----------	---------------------	------	-------

計畫內容：

1. 縣市公務預算會計暨財政資訊系統之推動、建置、維護及其他資訊業務輔導事項。
2. 縣市簡易會計系統之開發推動、管理及系統維護事項。
3. 本處中部辦公園區電腦及網路設備管理與維護暨主計行政資訊作業之支援服務。

預期成果：

1. 推動縣市預算會計暨財政資訊系統，提升會計帳務處理之精確度及資料彙總效率，增進主計業務之整體作業績效。
2. 開發、推廣簡易會計帳務處理系統，提供國中、小學及戶政所或未設專責主計人員之機構使用，減輕主計業務人員之工作負荷。
3. 辦理中部辦公園區個人電腦及各類伺服器之管理維護，維持系統正常運作，確保資訊作業處理時效。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資訊管理業務	3,329	推廣組	本分支計畫資訊系統推廣服務計編列業務費
0200 業務費	3,329		3,364千元，分項內容如下：
0201 教育訓練費	180		1. 辦理員工資訊教育訓練費計180千元。
0202 水電費	94		2. 辦公室冷氣空調計編列水電費94千元。
0203 通訊費	788		3. E1專線租金及GSM網路通信等數據通訊費600千元，連繫處理縣市公務預算會計系統推廣及簡易會計系統問題等事宜所需郵資及電話等一般通信費188千元，全年計編列788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1,300		4. 電腦網路設備、各類伺服器設備及個人電腦維修等費用計編列1,3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8		5. 辦理電腦專業訓練、資訊技術研討出席費60千元，舉辦預算會計系統、簡會系統訓練等講座鐘點費計98千元，全年計編列158千元。
0271 物品	156		6. 辦理主計資訊會計系統之開發維護、推廣、輔導所需之光碟片、講義紙張，電腦教室設備耗材包含碳粉匣、教學光碟、影帶、磁片及影印機、列表機、傳真機等消耗品(包含碳粉匣、模造紙等)、資訊刊物等，計編列物品費156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53		7. 印製作業手冊、系統文件；會議場地佈置、清潔等，計編列事務費153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70		8. 電腦機房UPS及空調等維護費用全年計編列17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275		9. 應用系統推廣講習、實地上線輔導；參加資訊技術專題研討；輔導縣市推動資訊業務、技術支援等國內旅費275千元。
0294 運費	30		10. 設備及器材搬運費3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25		11. 業務洽公、協調等短程車資25千元。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3031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35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	秘書室	1.購置傳真機約1台等經費35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35		
0304 機械設備費	35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303119019 其他設備	預算金額	57,611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 1.汰換個人電腦、伺服器機軟硬體及周邊設備等。
- 2.辦理公務員資訊訓練、網路學習及教材開發資訊系統。
- 3.維護國家標準交換碼基礎資料之正確性，提升全字庫功能。
- 4.提升縣市預算會計及財政系統功能。
- 5.提升中央公務機關、營業基金、非營業特種基金等歲計會計系統軟體功能及建置系統整合環境。
- 6.加強及研發行政知識網系統功能。
- 7.調整公文系統及新增線上簽核。
- 8.強化網站應用、更新作業系統及加強資訊安全防護。
- 9.整合電子郵件服務系統，建置共用性軟體平台。
- 10.擴充主計相關資訊系統集中維運平台。
- 11.購置冷氣機等辦公設備。

改善辦公品質，提升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其他設備	57,611	秘書室	1. 資訊設備費
0300 設備及投資	57,611		(1) 審查輔導(4,731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7,428		<1>辦理公務員資訊訓練、網路學習及教材開發資訊系統等費用2,900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183		<2>維護國家標準交換碼基礎資料之正確性，提升全字庫功能費用1,831千元。
			(2) 分析設計(39,405千元)：
			<1>提升歲計會計系統效能，建置系統整合環境所需伺服器軟硬體資源等費用合計24,910千元。
			<2>中央公務機關、營業基金、非營業特種基金等歲計會計系統軟體功能提升經費合計7,049千元。
			<3>縣市預算會計及財政系統功能新增及提升等經費7,446千元。
			(3) 研究訓練(1,189千元)：
			<1>加強行政知識網系統功能及研發系統之軟體等費用60千元。
			<2>汰換個人電腦設備約23台，合計560千元。
			<3>調整公文系統及新增線上簽核費用569千元。
			(4) 資料處理(11,596千元)：
			<1>發展網站應用資訊服務1,400千元。
			<2>整合電子郵件服務系統，建置共用性軟體平台4,004千元。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303119019 其他設備	預算金額	57,61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3>擴充主計相關資訊系統集中維運平台 1,792千元。</p> <p><4>加強資訊安全防護設備費用800千元。</p> <p><5>汰換老舊伺服器及個人電腦等相關資訊 設備費用2,000千元。</p> <p><6>強化系統監控、管理效能及更新作業系 統與資料庫等相關軟硬體1,600千元。</p> <p>(5)推廣服務(507千元)：</p> <p><1>汰換電腦及周邊設備274千元，軟體購置 等費用233千元，合計507千元。</p> <p>2.雜項設備費(183千元)：</p> <p>(1)汰換冷氣機約3台等費用183千元。</p>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30311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500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500	會計室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在本中心經常支出總額百分之一範圍內編列。
0900 預備金	500		
0901 第一預備金	500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303110100 一般行政	3303111000 各機關應用電 子計算機作業 之審查與訓練	3303111100 電子計算機作 業系統之分析 設計	3303111200 電子計算機技 術之研究發展	3303111300 電子計算機之 管理與資料處 理	3303111400 資訊系統推廣 服務
合計	160,604	2,913	25,151	4,224	13,102	3,329
0100人事費	153,547	-	-	-	-	-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2,093	-	-	-	-	-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6,180	-	-	-	-	-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4,800	-	-	-	-	-
0111獎金	25,510	-	-	-	-	-
0121其他給與	3,900	-	-	-	-	-
0131加班值班費	4,536	-	-	-	-	-
0143退休離職儲金	7,528	-	-	-	-	-
0151保險	9,000	-	-	-	-	-
0200業務費	6,667	2,913	25,151	4,224	13,102	3,329
0201教育訓練費	-	104	961	175	-	180
0202水電費	2,520	-	-	-	-	94
0203通訊費	1,176	226	-	367	3,730	788
0215資訊服務費	-	400	23,129	1,404	8,710	1,300
0221稅捐及規費	53	-	-	-	-	-
0231保險費	44	-	-	-	100	-
0249臨時人員酬金	-	430	-	230	-	-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1,042	-	38	-	158
0262國內組織會費	-	-	-	40	-	-
0271物品	873	44	105	290	235	156
0279一般事務費	1,189	357	824	1,461	18	153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66	-	-	-	-	-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87	-	-	-	-	-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	-	-	249	170
0291國內旅費	20	310	102	-	50	275
0293國外旅費	-	-	-	194	-	-
0294運費	15	-	-	-	-	30
0295短程車資	14	-	30	25	10	25
0299特別費	210	-	-	-	-	-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303110100 一般行政	3303111000 各機關應用電 子計算機作業 之審查與訓練	3303111100 電子計算機作 業系統之分析 設計	3303111200 電子計算機技 術之研究發展	3303111300 電子計算機之 管理與資料處 理	3303111400 資訊系統推廣 服務
0300設備及投資	-	-	-	-	-	-
0304機械設備費	-	-	-	-	-	-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	-	-	-	-
0319雜項設備費	-	-	-	-	-	-
0400獎補助費	390	-	-	-	-	-
0475獎勵及慰問	390	-	-	-	-	-
0900預備金	-	-	-	-	-	-
0901第一預備金	-	-	-	-	-	-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3031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303119019 其他設備	33031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35	57,611	500	267,469
0100人事費	-	-	-	153,547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	-	92,093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	-	-	6,180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	-	-	4,800
0111獎金	-	-	-	25,510
0121其他給與	-	-	-	3,900
0131加班值班費	-	-	-	4,536
0143退休離職儲金	-	-	-	7,528
0151保險	-	-	-	9,000
0200業務費	-	-	-	55,386
0201教育訓練費	-	-	-	1,420
0202水電費	-	-	-	2,614
0203通訊費	-	-	-	6,287
0215資訊服務費	-	-	-	34,943
0221稅捐及規費	-	-	-	53
0231保險費	-	-	-	144
0249臨時人員酬金	-	-	-	660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	-	1,238
0262國內組織會費	-	-	-	40
0271物品	-	-	-	1,703
0279一般事務費	-	-	-	4,002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	-	-	66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	-	487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	-	419
0291國內旅費	-	-	-	757
0293國外旅費	-	-	-	194
0294運費	-	-	-	45
0295短程車資	-	-	-	104
0299特別費	-	-	-	210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3031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303119019 其他設備	33031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0300設備及投資	35	57,611	-	57,646
0304機械設備費	35	-	-	35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57,428	-	57,428
0319雜項設備費	-	183	-	183
0400獎補助費	-	-	-	390
0475獎勵及慰問	-	-	-	390
0900預備金	-	-	500	500
0901第一預備金	-	-	500	500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款	項	科 目		名 稱	經 常 支			
		目	節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2				行政院主管	153,547	55,386	390	-
	3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153,547	55,386	390	-
				行政支出	153,547	55,386	390	-
		1		一般行政	153,547	6,667	390	-
		2		各機關應用電子計算機作業之審查與訓練	-	2,913	-	-
		3		電子計算機作業系統之分析設計	-	25,151	-	-
		4		電子計算機技術之研究發展	-	4,224	-	-
		5		電子計算機之管理與資料處理	-	13,102	-	-
		6		資訊系統推廣服務	-	3,329	-	-
		7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2		其他設備	-	-	-	-
		8		第一預備金	-	-	-	-

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科目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500	209,823	-	57,646	-	-	57,646	267,469
500	209,823	-	57,646	-	-	57,646	267,469
500	209,823	-	57,646	-	-	57,646	267,469
-	160,604	-	-	-	-	-	160,604
-	2,913	-	-	-	-	-	2,913
-	25,151	-	-	-	-	-	25,151
-	4,224	-	-	-	-	-	4,224
-	13,102	-	-	-	-	-	13,102
-	3,329	-	-	-	-	-	3,329
-	-	-	57,646	-	-	57,646	57,646
-	-	-	35	-	-	35	35
-	-	-	57,611	-	-	57,611	57,611
500	500	-	-	-	-	-	500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 目				土地	房屋建築	公共建設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2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	-	-		
			3		0003110000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	-	-	
					3303110000 行政支出	-	-	-	
			7		330311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1		33031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2	3303119019 其他設備	-	-	-

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資及其他	合 計
35	-	57,428	183	-	-	57,646
35	-	57,428	183	-	-	57,646
35	-	57,428	183	-	-	57,646
35	-	57,428	183	-	-	57,646
35	-	-	-	-	-	35
-	-	57,428	183	-	-	57,611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2,093	112人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6,180	聘用 1人、約僱13人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4,800	技工2人、駕駛4人、工友5人
六、獎金	25,510	
七、其他給與	3,900	
八、加班值班費	4,536	超時加班費835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退職儲金	7,528	
十一、保險	9,000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53,547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衛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2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112	112	-	-	-	-	-	-	5	5	2	2	4	5
	3			0003110000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 中心	112	112	-	-	-	-	-	-	5	5	2	2	4	5
		1		3303110100 一般行政	112	112	-	-	-	-	-	-	5	5	2	2	4	5

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明細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僱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	1	13	14	-	-	137	139	152,712	151,030	1,682	
1	1	13	14	-	-	137	139	152,712	151,030	1,682	
1	1	13	14	-	-	137	139	152,712	151,030	1,682	法定編制人員 112人、聘用人員 1人、約僱人員13人、技工2人、駕駛4人、工友5人，共計 137人。 以業務費支付個人「臨時人員」之預算編列660千元，計畫如下： 1. 進用計畫：辦理100年度政府機關電腦作業效率書面查核 (1) 計畫內容：辦理受查單位之問題詢答、問卷催收、核對及報表產製檢核等工作。 (2) 預計進用人數：彙整人員(6人月)、計件人員(15人月) (3) 編列預算金額：430千元 (4) 各項待遇：按基本工資給付及按件計酬、投保勞健保、無獎金。 2. 進用計畫：辦理100年度電腦應用概況調查 (1) 計畫內容：辦理電腦應用概況調查資料之檢查與整理回卷資料登錄、報表產製檢核等工作。 (2) 預計進用人數：14人月 (3) 編列預算金額：230千元 (4) 各項待遇：按基本工資給付、投保勞健保、無獎金。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3.07	2,000	1,559	32.80	51	51	33	1。2856DT
1	公務轎車	4	86.07	1,991	1,559	32.80	51	51	32	2。CU9388
1	公務轎車	4	87.08	1,988	1,559	32.80	51	51	32	3。DH0388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2.09	101	293	32.80	10	2	0	AUS155
	合 計				4,970		163	155	97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

預算員額： 職員 112 人 技工 2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4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1 人
 駐衛警 0 人 約僱 13 人
 工友 5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137 人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帳面價值	年需修繕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修繕費
一、辦公房屋		3,326.36	-	66		-	-
二、機關宿舍		-	-	-		-	-
1 首長宿舍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三、其他		-	-	-		-	-
合 計		3,326.36	-	66		-	-

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舍明細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	-	-	-	3,326.36	-	-	6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326.36	-	-	66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 計				-
1.對個人之捐助				-
0475獎勵及慰問				-
(1)3303110100				-
一般行政				-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1	101-101	退休退職人員	-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390	-	-	-	390
390	-	-	-	390
390	-	-	-	390
390	-	-	-	390
390	-	-	-	390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天 數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天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考 視 訪 開 談 進 研 實	2	13	194	3	42	299
計 察 視 訪 開 談 進 研 實	-	-	-	-	-	-
察 察 視 訪 開 談 進 研 實	-	-	-	-	-	-
問 會 判 修 究 習	2	13	194	3	42	299
會 判 修 究 習	-	-	-	-	-	-
判 修 究 習	-	-	-	-	-	-
修 究 習	-	-	-	-	-	-
究 習	-	-	-	-	-	-
習	-	-	-	-	-	-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 前 往 國 家 或 地 區	主 要 會 議 議 題 談 判 重 點 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 費	
					交 通 費	生 活 費
二·不定期會議						
01參加2012舉辦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Data wareh ousing and Konwledge Dis covery (DaWak) -	法國		8	1	55	40
02參加 Asia pacific Future G ov 舉辦「Future Gov Foru m Singapore」 -	新加坡		5	1	15	32

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一 開會、談判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 公 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29	124	電子計算機技術 之研究發展			-	-
					-	-
					-	-
23	70	電子計算機技術 之研究發展			-	-
					-	-
					-	-

行政院主計總處（電子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常				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計		209,433	-	-	390	209,823
01一般公共事務		209,433	-	-	390	209,823

中心單位預算部分)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57,646	-	-	-	-	57,646	267,469	
57,646	-	-	-	-	57,646	267,469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伍、審議總 結果 八、通案決 議	<p>通案決議</p> <p>(一)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p>1. 委辦費：除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委辦費中屬受委託單位之人事費用部分、中央健康保險局委託職業工會與農漁會及鄉鎮市公所辦理健保業務、勞工委員會辦理危險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委辦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調查局、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智慧財產局不刪；大陸委員會統刪 5% 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總統府、國史館、新聞局、大陸委員會、消費者保護委員會、考試院、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防部、財政部、賦稅署、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國立教育廣播電臺、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蒙藏委員會、林業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農業金融局、勞工安全衛生研究所、衛生署、環境保護署、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開會、談判、警政署及所屬之國外旅費、調查局、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總統府、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局、地方行政研習中心、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大陸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立法院主管、考試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p>	<p>本中心無辦理此事項。</p> <p>本中心依決議事項辦理。</p>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之出國教育訓練費、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國防部主管、賦稅署、教育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法務部、法醫研究所、行政執行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及所屬、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臺東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疾病管制局、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臺灣省政府、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3.	<p>大陸地區旅費：除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大陸委員會、立法院主管、入出國及移民署、財政部、關稅總局及所屬、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國家圖書館、智慧財產局、交通部、蒙藏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食品藥物管理局、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臺灣省諮議會</p>	本中心無辦理此事項。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4.軍事裝備設施養護費、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立法院主管、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調查局、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空中勤務總隊統刪 2.5%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地方行政研習中心、經濟建設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大陸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考試院、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國防部主管、關稅總局及所屬、國有財產局及所屬、臺北區支付處、財稅資料中心、國立編譯館、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國立教育廣播電台、最高法院檢察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林業試驗所、茶業改良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環境保護署主管、海岸巡防署主管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本中心依決議事項辦理。</p>
	<p>5.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國家科學委員會對國家實驗研究院與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捐助、衛生署捐助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獎補助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大陸委員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統刪 2%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防部主管、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林務局、海岸巡防署、臺灣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本中心無辦理此事項。</p>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6.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一般性補助款、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獎補助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役政署、觀光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	本中心無辦理此事項。
	7.對外之捐助：除法律義務支出、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獎補助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交通部、農業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	本中心無辦理此事項。
	8.獎勵金：除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獎補助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調查局、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智慧財產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教育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農業委員會、環境保護署、海岸巡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	本中心無辦理此事項。
	9.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營舍整建工程計畫、國家科學委員會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立法院主管、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調查局、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客家委員會及所屬不刪；教育部主管統刪 4 億 9,571 萬 2,000 元，其中 4 億 8,212 萬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外，其餘統刪 7%，其中經濟建設委員會、考試院、警政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國有財產局及所屬、臺北	本中心依決議事項辦理。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區支付處、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法院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檢察署、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海洋巡防總局、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非屬營舍整建工程計畫部分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	
10.	宣導經費：除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總統府、公共工程委員會、考試院、警政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財政部、關稅總局及所屬、國有財產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臺灣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	本中心無辦理此事項。
11.	美金匯率：由 1 美元兌新臺幣 32.1 元修正為 1 美元兌新臺幣 31.1 元。	本中心無辦理此事項。
(二)	立法院於審議 98、9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決議，要求行政院於半年內提出退休教育人員與退伍軍職人員杜絕支領雙薪的相關法律修正案並送立法院審議，其中「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修正草案」已於 99 年 5 月送立法院審議，唯獨禁止退伍軍職人員支領雙薪的配套修法迄未提出，嚴重影響杜絕雙薪肥貓的法制化進程且藐視國會決議，明顯不符社會觀感與期待。況且，國防部不僅漠視國會所做決議，更誇張的是，國防部比行政院還「大牌」，近半年來，就算行政院與人事行政局「三催四請」，國防部依然「慢吞吞」，相關法案仍走不出國防部大門。其次，立法院亦決議，除法令另	本中心無辦理此事項。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有規定者外，支領退休俸軍人轉任中央政府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持有轉投資公司及財團法人，應停支退休俸與軍人保險退伍給付優惠存款利息；但近半年來，行政院與人事行政局兩度去函催促國防部儘速依上述決議辦理，國防部還是使出「拖」字訣，迄未將相關修正草案報院核議，傲慢態度莫此為甚。爰此，行政院應於 6 個月內提出相關法律修正案送立法院審議並確實執行立法院相關決議，以澈底杜絕支領雙薪之議，俾符社會觀感及公平正義原則。</p>	
	<p>(三)各單位駐外人員之人事費用、業務費用及辦公費用，應依政府各機關駐外機構預算及會計事務處理要點規定，由外交部統籌編列。</p>	本中心無辦理此事項。
	<p>(四)依國有財產法第 55 條第 1 項規定：非公用財產類之動產不堪使用者，得予標售，或拆卸後就其殘料另予改裝或標售。另依行政院主計處編列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針對交通及運輸設備，定有強制報廢年限，超過該年限，即不得編列油料費、保養費等費用，導致部分交通及運輸設備達到強制報廢年限後，雖仍堪使用，但不得不以不堪使用為理由報廢，致各單位廢舊物資售價收入均偏低。對此，對於達到強制報廢年限之交通及運輸設備，應即認定屬國有財產法第 55 條第 1 項規定之不堪使用，而得予以標售，避免單純以廢鐵價值標售，反形成浪費減少國庫收入。</p>	本中心依決議事項辦理。
	<p>(五)行政院 97 年通過「油氣 (LPG) 雙燃料車推廣計畫」，要求行政部門之公務車應優先採購及改裝為油氣雙燃料車，中央各機關首長、副首長專用車</p>	本中心配合辦理。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應選購油氣雙燃料車或節能標章的車種，也因此各部會這幾年紛紛採購或改裝油氣雙燃料車響應節能減碳政策。惟實施迄今，屢傳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對「油氣雙燃料車推廣計畫」推廣成效不彰，一半機關都未採用，行政院甚至掛零。而且在有採購油氣雙燃料車的機關中，卻傳出有些部會雖購買油氣雙燃料車，卻從未使用過天然瓦斯的功能，導致這項政策的良法美意完全被扭曲。為確實了解行政院所屬機關公務車採購或改裝油氣雙燃料車之政策落實度，爰要求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與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共同調查並彙整「中央各部會及所屬機關（含附屬單位）近3年（97、98、99年）新購或改裝油氣雙燃料車公務車使用汽油與天然瓦斯之比例與花費金額」（依年度、部會、車輛、使用汽油與天然瓦斯之比例與花費金額列表明之），並於3個月內同時公布於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與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之網頁，以具體數據檢驗各部會落實「節能減碳」的決心。</p> <p>(六)優秀公務員兼任職務來貢獻其專業能力，對國家社會之助益是眾人樂見，惟因公務員兼職人數龐大、種類樣態眾多、各機關支給標準不一且缺乏合理性、部分兼職代表係法定兼職或職務主政所需非其所長，讓外界對公務員兼職所引發之流弊議論紛紛，行政院迄今缺乏專責機構以系統化管理來進行控管，長久以來，造成人力資源運用盲點，致衍生「公務員福利多、變相加薪」等負面影響。</p> <p>而行政院雖訂有軍公教人員兼職費及講座鐘點費支給規定，規範兼職</p>	<p>本中心無編列兼職費。</p>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費支給標準，按兼職人員本職區分上限為：簡任 3,000 元、薦任 2,500 元或委任 2,000 元，超過標準者應專案報請行政院核准；惟執行結果，超過標準而另案報准者眾多，據立法院預算中心 99 年 5 月之資料統計，超限報准者多達 615 人，其中又以薪俸等級較高之簡任以上官等者居多，實有欠合理。另對身兼數職者因有「支領 2 個兼職費，每月支領不超過 1 萬 6,000 元」之規定，造成諸多兼職費，不論是否合理，均訂為 8,000 元，形同高官額外之收入，兼職費及講座鐘點費支給標準亦形同虛設。</p> <p>為建立公務員兼職之完整規範，並利政府人力資源管理，避免兼職浮濫等流弊一再發生，行政院應召集相關機關予以全面檢討，並向立法院作專案報告。</p>	<p>本中心依決議事項辦理。</p>
(七)	<p>根據審計部 9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98 年度中央各機關以人事費進用之職員、約聘僱人員、技工、工友等正式員額，合計 12 萬 1,144 人，另於正式員額外，以非人事費科目支應進用各類派遣人員、臨時人員或申用替代役等，多達 2 萬 9,734 人，占正式員額之 24.54%，其中機關非正式員額占機關全部人員比率超過 30% 者，共有 45 個單位預算機關。非正式人員大幅增加，但正式員額卻未隨之精簡，100 年度預算員額總計仍高達 13 萬 2,814 人，顯示政府人力控管失調。有鑑於此，除要求行政院人事行政局等相關單位應全面檢討中央各機關員額編制及進用臨時人員、勞務採購派遣人力等整體公務人力之運用及配置情形，並於立法院第 7 屆第 7 會</p>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期內提出員額精簡檢討報告送立法院外；自 101 年度起，各該機關單位預算書除正式員額外，亦應明列以非人事費進用之臨時人員、勞務採購派遣人力、承攬人力、申用替代役等之詳細資料（包括：計畫名稱、計畫內容、進用人數、經費及各項待遇、獎金、福利），以完整表達政府人力運用之配置，俾利立法院審議監督。</p> <p>(八)行政院於 92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國民旅遊卡措施，期望透過全國公務人員非假日期間異地且隔夜之觀光旅遊消費，振興觀光旅遊產業、帶動就業風潮，並落實公務人員休假補助制度。</p> <p>惟國民旅遊卡政策自 97 年 10 月 1 日起經數度放寬，包括：全面取消異地與隔夜限制，放寬休假期間相連之國定例假日之消費亦得納入補助，增加旅行業、旅宿業及觀光旅遊業外之特約商店業別…等，公務人員已毋須實際從事旅遊活動，僅須申請休假於所在地區之特約商店刷卡消費（包括假日家庭購物、用餐等），即可納入補助。99 年 3 月 1 日起更開放公務人員使用國民旅遊卡對中央政府勸募帳戶之線上捐款，得納入核銷範圍，而該筆捐款於個人申報年度綜合所得稅時，還可作為列舉扣除，減輕個人綜合所得稅負擔，導致國庫稅收隨之減少，明顯變相加薪。</p> <p>事實上，公務人員待遇及各項福利已較一般民眾優渥，此種變相給付之情形，應予避免，否則恐引發民怨。試想當政府政策容許一群公務人員請假在大飯店前持政府經費補助之國民旅遊卡排隊購買昂貴限量餐點之景象，對照街頭仍為失業所苦之民眾，</p>	<p>本中心無辦理此事項。</p>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所呈現之國家或政府形象會是如何？</p> <p>原規劃為發展國內非假日旅遊、調節勞動市場之國民旅遊卡措施，已名存實亡，與政策推動之宗旨悖離，建請行政院檢討公務人員休假制度。</p> <p>(九)中央政府各機關有關工程管理費之預算編列及支用執行，目前係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辦理，其中工程管理費之支用項目包括規劃設計費、加班費、人事費、租金、設備費、訴訟費、證照費、慰勞費、工程獎金、因公派員出國費用等。依據商業會計法及相關會計學理，工程施作中必要且合理之支出始可計入工程成本；惟前述要點所訂之部分支用項目，如：聘請臨時人員、發放獎金、購置雜項設備，甚至飲宴、因公出國等費用，並非全屬工程施作中必要且合理之費用，而依該要點等行政規則發放工程獎金，亦不符法制。</p> <p>此外，惟該等工程管理費之金額及提列方式，預算書並未揭露，係隱藏於「房屋建築及設備費」、「公共建設及設施費」等資本門科目項下，外界難以判斷工程管理費提列之合理性，且該等工程管理費為機關自行運用，不受國會監督，亦恐成為機關之私房錢。</p> <p>為使政府工程施作相關資訊公開、透明，並利國會監督，爰要求行政院應檢討工程管理費支用項目之合理性，並責成各機關訂定嚴謹之支用程序。</p>	本中心無辦理此事項。
	<p>(十)行政院自 9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起，每年均編製「所得稅稅式支出報告」，包括綜合所得稅及營利事業所得稅稅式支出項目及金額。惟依行政院</p>	本中心無辦理此事項。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稅式支出評估作業應注意事項」第 2 點規定，所謂稅式支出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額、稅額扣抵、免稅項目、稅負遞延或優惠稅率等租稅減免方式，補貼特定對象之措施。因此，「稅式支出」範圍非僅所得稅，應涵蓋所有租稅減免項目。</p> <p>近幾年政府實施各項租稅減免措施，除所得稅外，尚包括遺產及贈與稅、貨物稅、期貨交易稅等等，甚至為擴大金融機構經濟規模，對金融控股公司、金融機構合併等資產移轉，免徵所得稅、營業稅及證券交易稅等租稅優惠，此等均對政府稅收造成一定程度之影響；為利政府財政及預算之控管，避免低估政府施政成本，爰要求自 101 年度起，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應儘量揭露各項國稅稅式支出情形。</p> <p>(十一)行政院為因應 ECFA 簽訂後對產業造成之衝擊，規劃於 10 年內編列 952 億元經費，輔導與補助較為弱勢之產業，100 年度該經費共編列 69.8 億元。</p> <p>依大法官第 443 號解釋文：「…關於給付行政措施…倘涉及公共利益之重大事項者，應有法律或法律授權之命令為依據之必要，…。」行政院計畫 10 年內投入 952 億元，因應貿易自由化所為之輔導與損害救濟措施，係涉及公共利益之重大事項，卻未制定相關法律，明定損害救濟範圍、經費來源等相關事項，倘財源未能確定，則恐無法支應未來所需，或可能對其他施政計畫造成排擠；而 10 年 952 億元平均每年僅 95.2 億元，經費極為有限，是否足以因應產業調整所需，亦</p>	<p>本中心無辦理此事項。</p>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恐低估經濟損害之衝擊與損害救助之需求。</p> <p>該「因應貿易自由化產業調整支援方案」規劃於 10 年內編列 952 億元經費，實為涉及重大公共利益之給付事項，請行政院於立法院第 7 屆第 7 會期內研議制定專法，明定相關資金來源、損害救濟範圍等；並應自 101 年度起依預算法繼續經費相關規定，於預算書中列明全部計畫之內容、經費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之分配額。</p> <p>(十二)經濟部根據「產業創新條例」所提出之「促進中小企業創新增僱員工補助辦法」，1 年所需經費高達 9 億元，主管機關雖為經濟部，經費卻要就業安定基金支付，行政單位更不顧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委員提出之各項質疑，執意於 100 年度以併決算方式處理；此舉不僅顯示行政單位視管理會如橡皮圖章，更引起社會各界有「政府幫大財團減稅後，再拿勞工的錢補貼雇主，完全不符合公平正義。」之批評聲浪不斷。況且行政部門長期以併決算方式擴增經費，且視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如無物，爰要求經濟部會同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於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核准該相關經費時，應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作專案報告。</p> <p>(十三)兒童少年保護工作繁重且複雜，社</p>	<p>本中心無辦理此事項。</p> <p>本中心無辦理此事項。</p>
	<p>工人員的工作範圍不僅涉及人民隱私、重大權益及天倫問題，更時常需處理嚴重人際衝突、生命安全危機、天倫的抉擇、嚴重情緒失控與偏差行為等問題，若非有豐富工作與生活經驗的社工人員恐難有效處理，顯見社工人員所需知能，除社會工作專業知</p>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能作基礎外，且需相當的法律及醫學常識輔助，並需要豐富的生活經驗與智慧以為運用。故兒童少年福利專業人員的培養，往往需要 5 至 10 年以上的操作與訓練方能養成，惟現行社工人員因工作繁重複雜，不僅升遷不易復以留任誘因不足，留不住有經驗的優秀社工員，絕非兒少保護工作之福。爰要求內政部兒童局與行政院人事行政局應積極建立社工人員的督導、考核及敘薪、升遷制度，使其具備足夠成熟的專業知能，足以執行兒童少年福利法所定之保護、輔導、療育及家庭服務等業務，並於立法院第 7 屆第 7 會期向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作專案報告。</p> <p>(十四)鑑於馬政府協助因三聚氰胺污染事件受害的我國廠商，向中國廠商求償，2 年多來不但進度緩慢，面對中國態度軟弱，讓受害廠商依然求償無門，顯然兩岸食品安全協議根本無助於我方廠商求償，當初承諾全是空話，惟馬政府目前對三聚氰胺求償事宜，也只有不斷向中國傳達我方關切，毫無任何實質作為。基於三聚氰胺污染受害事件係為指標案件，且我方廠商要求透過兩會平台安排面對面溝通事宜，並希望有兩會人員在場，俾助作成紀錄，協助釐清責任；因此行政院大陸委員會與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應公布（開）相關求償進度與文件，以維民眾知的權益。爰此，要求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應會同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協助受害廠商就三聚氰胺求償案提出具體解決方案，且在我方廠商與大陸廠商會商過程，陸委會及海基會亦應指派具兩</p>	<p>本中心無辦理此事項。</p>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岸談判及法律專業背景人員陪同，提供必要之協助。並在第 7 屆第 7 會期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以落實國會監督並維護我方廠商權益。</p> <p>(十五)政府為回應選舉期間「社會住宅」議題，相關部會紛紛推出各種政策，財政部以公益標售地上權方式在台北市要蓋銀髮族和學生出租住宅，內政部營建署則號稱要保留合宜住宅的 5%作為出租住宅，不僅主管機關紊亂，政出多門，各種住宅定義也差異甚大。</p> <p>而財政部國有財產局原預定於 99 年 12 月 15 日以設定地上權方式，招標興建之銀髮住宅，因附近居民強烈反對而胎死腹中，財政部雖表示此係單一個案，卻充分顯示政府政策之急就章，亦令人擔憂未來將推動之社會住宅會不會受「銀髮住宅」停標效應影響，導致最後一事無成。</p> <p>社會住宅造成反彈，在於民眾對社會住宅的認識不夠，而政府欠缺完善之住宅政策則為主要原因；爰要求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內政部、財政部等相關單位應審慎規劃「社會住宅」之推動方向、步驟、時程及配套等，並應於立法院第 7 屆第 7 會期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社會住宅」整體規劃之專案報告。</p>	<p>本中心無辦理此事項。</p>
	<p>(十六)行政院轄下各單位，於颱風等天然災害來臨時，常需負責第一線防災、救災任務。然而，各單位之人員大多限於氣象常識或知識之不足，而不能藉由氣象資料預判而採取必要防災、救災之動作。因此有必要提昇該等人員之氣象常識及知識，行政院應強制</p>	<p>本中心無辦理此事項。</p>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要求轄下有關防災、救災之單位，定期派員由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傳授教導有關氣象之常識、知識，俾利於日後之防災、救災作業。</p> <p>(十七)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績效評估作業，目前僅將各部會績效自評報告及行政院評核意見公告於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網站上，對於各部會施政績效整體評估分析及後續追蹤改進情形，則未有相關資訊，實難有效衡量績效評估之效果；爰要求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除應於 4 個月內將施政績效整體評估及後續追蹤情形一併上網公告外，亦應儘速會同各機關研議將跨部會或團體衡量指標導入施政績效評估作業中，並於 100 年度起開始辦理，俾利於行政院整體施政績效之呈現及評估。</p> <p>(十八)鑑於長期以來「各級政府置入性行銷」問題衍生社會諸多討論及爭議，行政部門不論中央或地方固有政令宣導之必要，但仍應遵守以下原則：第一、避免政府廣告強調個別首長；第二、政府政策性文宣應標示為廣告；第三、政府對政策宣導不得購置業配新聞及政治性的置入性行銷。基此，建議行政部門應研議訂定「各部會(或地方政府)編列預算不得進行含有政治目的的置入性行銷」之相關修法，儘速送立法院審議，將「廣告」、「節目」、「新聞」明確加以區分，以免混淆閱聽大眾。</p> <p>(十九)自即日起，行政院、各部會及所屬機關和政府所屬國營事業單位辦理政策宣導，應明確揭示辦理或贊助機關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p> <p>(二十)國光石化投資案，投資企業已依相</p>	<p>本中心無辦理此事項。</p> <p>本中心無辦理此事項。</p> <p>本中心無辦理此事項。</p> <p>本中心無辦理此事項。</p>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陸、審議結果 財政委員會 歲出部分 第 2 款 行政院主管 第 3 項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通過決議 2 項	<p>關法令提出申請，並由政府相關單位依照環境影響評估法及區域計畫法規定審查中，該投資案應依上述法定程序審查。</p> <p>(一)100 年度行政院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預算列有專員 1 人及政風主任 1 人，惟依據「行政院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組織條例」相關規定，該中心並無專員及政風主任之職稱；該中心組織條例雖規定人事室負責人事查核，並設有人事副主任之法定員額，但人事副主任與政風主任仍屬不同職稱，且事涉主管加給之支領，該中心實不應任意私設非法定之職稱員額。爰要求行政院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應立即依法調整。</p> <p>(二)行政院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法定職掌包括審核各機關申請設置電子計算機及使用效率之查核等事項，而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之法定職</p>	<p>一、本中心設政風室置主任 1 人，係依據政風機構人員設置條例第 6 條「各機關政風機構比照各機關人事機構設政風處或政風室」、第 7 條「政風處置處長，必要時得置副處長；政風室置主任」及第 12 條「本條例施行後，各機關組織法規未修正前，各級政風機構之設置及員額編製，由法務部會同銓敘部及有關機關定之。」之規定設置。</p> <p>二、本中心預算列有專員 1 人係緣自 88 年 7 月 1 日臺灣省政府功能業務與組織調整（精省）後，原臺灣省政府主計處及資訊中心納編為行政院主計處中部辦公室，將移撥人員人事費及業務經費之預算分別編列於行政院主計處及本中心，並配合精省第 2 階段作業，研提行政院主計處組織法修正草案及本中心組織條例修正草案報經行政院函送立法院審議，將行政院主計處中部辦公室人員依業務性質分別納編至行政院主計處及本中心，重行調整內部單位業務職掌，將行政院主計處中部辦公室人員第 5、6 科資訊業務及人員納入本中心增設推廣服務組，以收事權統一之效。</p> <p>本事項業於 100 年 4 月 11 日立法院第 7 屆第 7 會期第 7 次財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內容如下：</p> <p>一、本中心掌理各機關申請設置電子計</p>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掌亦包括各機關行政資訊系統之統籌規劃等事項，兩機關之業務職掌似存有疊床架屋之情形，包括：資訊系統之規劃及設置申請互有相關性，辦理資訊計畫之審議、管考與查核之業務相似，兩單位均協助地方政府推動資訊系統，均辦理各機關資安稽核與檢測之功能重疊等等。為使國家資源得到有效之運用，並避免多頭馬車管理造成浪費，爰要求行政院主計處應會同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積極規劃各機關資訊業務事權之歸屬整併，並於立法院第 7 屆第 7 會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p>	<p>算機審議、使用效率查核及設備相互支援之輔導協調等事項並依據「各機關設置及應用電腦管理要點」規定，辦理各機關、學校、事業及研究機構等有關設置電腦設備及應用軟體委外等達一定金額以上計畫之審議。</p> <p>二、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資訊管理處掌理行政院所屬各機關行政資訊計畫之審議、管制及考核等事項，依據「行政院所屬各機關行政資訊計畫編審辦法」規定，辦理行政院所屬各機關行政資訊計畫之審議，行政資訊計畫係指行政院所屬各機關為實施業務電腦化或辦公室自動化等事項，擬訂之各期程資訊作業發展計畫。但不包含科技或經建性質之學術、研究發展及投資計畫。</p> <p>三、兩機關於辦理前述各項業務各依權責分工，如具有關聯性者，皆經協調後辦理。另資安業務目前分工為本中心辦理資安稽核，行政院研考會資訊管理處辦理資安技術檢測，惟雙方辦理結果均提供對方運用，現行運作順暢。</p> <p>四、為配合行政院組織改造，行政院主計處參與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積極規劃資訊業務事權之整併，擬將本中心辦理資訊計畫審議查核、各機關資訊資源之相互支援及輔導協調、資訊作業人員訓練、資訊技術研究發展等工作事項，與行政院研考會資訊管理處現行業務一併移撥新成立之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歸屬整合。又，為期相關業務能順利整併，本中心與行政院研考</p>

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會資訊管理處及經建會資訊小組相關人員，業於 99 年 6 月組成「國家發展委員會組織調整規劃分組資訊改造工作小組」，多次會商積極展開各項前置作業。</p>

主辦會計人員：王麗美

機關長官：潘城武